

特别策划 “党旗下的思考·建党百年与妇运百年”专题系列②

# 领悟马克思主义人学精髓 推进女性全面自由发展

·编者按·

■ 禹燕

马克思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理想和信念的灵魂。马克思主义的形成始于对人的科学理解,人的解放和全面自由发展是全部马克思主义学说的主题。马克思主义人学旨在揭示人的存在、人的本质和人的发展规律,它不仅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理解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的基础和前提。作者认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百年妇运,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理论指导,也不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人学和妇女观。深刻领悟马克思主义人学理论,不仅对深入理解女性的全面自由发展具有重要启迪,对于坚持马克思主义,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也具有特别的时代意义。

马克思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理想和信念的灵魂。马克思主义的形成始于对人的科学理解,人的解放和全面自由发展是全部马克思主义学说的主题。马克思主义人学旨在揭示人的存在、人的本质和人的发展规律,它不仅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理解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的基础和前提。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百年妇运,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理论指导,也不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人学和妇女观。深刻领悟马克思主义人学理论,不仅对深入理解女性的全面自由发展具有重要启迪,对于为什么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如何坚持与发展马克思主义妇女观,也具有特别的时代意义。

“完整的人”为全面理解女性存在提供理论根基

女人为何?女人何在?女人何为?要理解女人的全部内涵,首先要理解“人”。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阐述了“完整的人”这一概念:“人以一种全面的方式,也就是说,作为一个完整的人,占有自己的全面的本质。”因此,人是一种自然产物,也是一种社会产物,而劳动和创造作为人的本质特征,又赋予了人精神属性。自然存在、社会存在、精神存在,构成了人的存在的金字塔,自然性、社会性、精神性,构成了人的三属性。人的存在的金字塔结构,显现了人的存在的两种特性。一是人的存在各方面的有机联系性,把人孤立为自然的人或社会的人或精神的人,都是极其片面的,都是对完整的人的割裂,都是对人的非人化的曲解。二是人的存在的不断超越性。它以自然存在为基础,向社会存在和精神存在层层递升。如果这个结构被倒置,人的存在就是异化的存在。

女性之所以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受压迫,就在于其作为“完整的人”其存在的丰富意涵被肢解,存在的金字塔结构被倒置,存在的创造本质被压抑。而女性解放就是要让女性成为“完整的人”,而不是

只强调其自然性,视其为单纯的生育机器和性工具,只注重其母亲、妻子、女儿等家庭角色,无视其多元社会价值与精神创造潜能。

中国共产党人历来重视人的本质、人的价值。毛泽东同志和历代领导人对人的哲学认识丰富了马克思主义人学。“人,本质上就是文化的人,而不是‘物化’的人;是能动的人,而不是僵化的、‘单向度’的人。”“关注人与自我、人与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之间的和谐,进一步明确经济发展以社会发展为目的,社会发展以人的发展为归宿,人的发展以精神文化为内核。”《之江新语》中,习近平对“完整的人”的全面理解,对人的发展的清晰逻辑,不仅是我们党十八大以来“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的哲学根基,也是我们党“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施政纲领、“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共建共享美好世界”中国主张的重要思想源泉。

“整体的人”为人的解放与女性解放肇画整体格局

《共产党宣言》描绘了人类发展的理想愿景:“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马克思主义“一切人的自由发展”观,是在批判资本主义社会的基础上提出来的,旨在强调整个人类的发展不再以牺牲一部分人的发展为代价,而着眼“一切人的自由发展”构建的“自由人联合体”。

但是,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人类的发展不仅存在阶级分野,也存在性别等级,往往以牺牲女性这个群体的发展为代价,是忽略了“整体的人”的发展。为此,把女性发展纳入人类解放大格局就成为了马克思主义人学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成为了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重要意涵。马克思指出,“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则引述了傅立叶的论述强调:“在任何社会中,妇女解放的程度是衡量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人学思想与中国实

际相结合,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各个时期,始终把女性解放与发展纳入中华民族解放与民族复兴的大局。中共一大即将妇女运动列入议程之中,对妇女解放工作“谈到大要”,1922年召开的中共二大,通过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以政党名义制定的妇女运动决议——《关于妇女运动的决议》,明确提出:“妇女解放是要伴着劳动解放进行的,只有无产阶级获得了政权,妇女们才能得到真正解放。”为动员广大妇女参与社会主义建设,毛泽东主席提出,“中国的妇女是一种伟大的人力资源。必须发掘这种资源,为了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在改革开放时期,邓小平同志强调“妇女是推进社会进步与经济发展的一支决定力量”。

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也是当代中国妇女运动的时代主题。”面对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世界妇女运动新态势,习近平主席立足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之高度,在2015年全球妇女峰会上提出了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4点主张:推动妇女和经济同步发展;积极保障妇女权益,努力构建和谐包容的社会文化;消除一切形式针对妇女的暴力,打破有碍妇女发展的落后观念和陈规旧俗;创造有利于妇女发展的国际环境。

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妇女解放和妇女发展事业的理论与实践,习近平主席提出的促进全球妇女发展的中国方案表明,只有以“整体的人”之思维去观照女性解放和人类解放,才是真正的人间正道。

“现实的人”为女性的全面自由发展提供实践遵循

马克思主义人学理论中的人,不是抽象的人,而是“现实的人”,马克思说,“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实践的人、社会的人、历史的人构成了‘现实的人’的三重内涵。”

在《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以人是“他们本身历史中的剧中人和剧作者”来生动描述人的现实存

在状态。“剧中人”主要是指特定社会历史存在中的人,“剧作者”则指社会历史发展中人的主体性。人既在特定的历史环境中生成,是历史的产物;又肩负着构建未来的使命,是未来社会的创造者。这一思想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内容 and 重要方法论原则,也为女性的全面自由发展提供了实践遵循。

首先,马克思主义人学对作为“剧中人”的女性在人类社会中的历史贡献给予了充分肯定。马克思提出了“两种生产”理论,肯定了女性在社会物质生产和人的生产中的不可替代的贡献。毛泽东主席的名言“妇女能顶半边天”更是深入人心。习近平总书记则强调,“妇女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者,是推动社会发展和进步的重要力量。没有妇女,就没有人类,就没有社会。”

其二,对女性受压迫、被奴役的历史境遇进行了深刻分析,并提出了女性全面自由发展的实践路径。马克思和恩格斯注重揭示人的异化存在,揭示女性的发展困境及其根源,并探讨女性自由全面发展的实现方式和条件。恩格斯指出,“妇女解放的第一个先决条件就是一切女性重新回到公共的事业中去。”中国共产党不仅践行了这一理念,特别是在新中国成立后,还通过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切实推动妇女平等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平等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平等享有改革发展成果。

其三,充分强调了女性作为“剧作者”的主体性。首先,女性是时代的“剧作者”,应肩负重要的时代使命。毛泽东主席说,“要真正求得社会解放,就必须发动广大的妇女参加;同样,要真正求得妇女自身的解放,妇女们就一定要参加社会解放的斗争。”同时,女性是个人的“剧作者”,应充分发挥自身潜能,书写全面自由发展的精彩人生。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中,女性要做伟大事业的参与者、做文明风尚的倡导者、做敢于追梦的奋斗者。

从“完整的人”认识女性存在之本,从“整体的人”把握女性解放之路,从“现实的人”明确女性发展之道,是马克思主义人学思想的精髓,也是我们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重要理论根基。

## 图志 华夏科技女杰群芳谱

主持人:章梅芳(北京科技大学教授)

### 精通数学与天文学的东汉「大家」

#### 班昭



曹大家班昭

惠班名昭,字惠班,高才,通世故,兄固著《汉书》,未竟而卒,昭继成之,召入宫,令皇后诸贵人师焉,号曰大家。

班昭(约公元49—约公元120),字惠班,东汉扶风安陵(今陕西省咸阳市)人。其父班彪为《史记》续篇,长兄班固主修《汉书》,次兄班超“投笔从戎”,功封定远侯。班昭出身如此仕宦之家,加之聪明勤奋、博闻强识,对儒家经典耳熟能详,同时积累了大量的天文、地理方面的知识。她不仅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位杰出的女史学家,还称得上是一位在数学和天文方面有一定造诣的女性科技人物。

公元92年,班昭受累于窦宪谋反,卒于狱中。学界多认为,此时《汉书》尚有八表和《天文志》未完成,班昭受汉和帝之命,挑起整理、续写《汉书》的重担,补撰了八表,并且在马续的协助下完成了《天文志》。另一说则认为八表为班昭续写,《天文志》为马续补写;还有一说认为八表和《天文志》皆为班固原著。笔者在此无意于考证哪种观点为真,但有一点是无疑的,那就是无论属于哪一种情况,后人对班昭为撰写、修改、润色《汉书》所做的贡献并无异议。

《汉书》记述了从汉高祖元年(公元前206年)至新朝王莽地皇四年(公元23年)两百多年的历史,包括纪十二篇,表八篇,志十篇,传七十篇,共一百篇,后人划分为一百二十卷,全书共八十万字,内容涉及文史、天文、历法、地理、政治、经济、刑法、礼仪等。《汉书》初成时多用古字,文义艰深,班昭受命在

东观藏书阁设坛专门讲解《汉书》。在当时跟随她学习的人中,有以博通天文数学著称的经学大师马融。

撰写《天文志》除了需要搜集详尽确实的资料,尤其要求作者具有丰富坚实的天文、数学知识。中国古代天文、历法与数学紧密联系,非精通推算,绝难完成《天文志》。虽有观点认为班固或马续为《天文志》的撰写者,但毫无疑问班昭亦为精通天文数学之人。据《后汉书·和熹邓皇后纪》记载,“太后自入宫掖,从曹大家受经书,兼天文、算数。”此处的“曹大家”即班昭,彼时人们把学识渊博、德高望重的妇女称为“大家”,班昭的丈夫为曹世叔,因而被尊称为“曹大家”。已故数学史家李迪先生在编写中国历代科技人物生卒年表时,将班昭列入其中,并将其所属的学科定为天算学。曹婉如、王冰等学者亦认为班昭既是史学家、文学家,又精通天文学和算学。

邓太后临朝听政后,让班昭参与政事。班昭亦谦让恭敬,兢兢业业。至班昭逝世,太后亲自为其素服举哀,由使者监护丧事。有意思的是,虽班昭本人贵为一代史学家,且在数学天文方面有很好的造诣,她仍只能以“曹世叔妻”的身份入传。特别要指出的是,她是最早提倡女德的女性,她撰写的《女诫》倡导女性要服从自己的性别角色,恪守妇女该有的行为准则,其中的封建糟粕应予批判。

·阅读提示·

■ 石雷

## 未成年人休息权入法:积极行动将休闲娱乐还给孩子

将于6月1日实施的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分别在第16条和第33条从家庭和学校两个层面增设了未成年人休息权,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和学校应保障未成年人享有休息、娱乐和体育锻炼的时间。在教育内卷、教育焦虑泛化的当下,真正落实未成年人休息权,对未成年学生成长具有重要现实意义。现阶段,未成年人休息权已表现出积极权利的特点,需要政府履行积极义务,完善保护未成年人休息权的配套机制。

近期热播的电视剧《小舍得》多次引发社会对学生休息权利的关注和讨论。这反映出当下学业压力大的问题已经低龄化。将于6月1日实施的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应时而动,分别在第16条和第33条从家庭和学校两个层面增设了未成年人休息权,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和学校应保障未成年人享有休息、娱乐和体育锻炼的时间。未成年人休息权入法既是回应社会的需要,也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举措。

教育部已经针对这一问题先行制定了诸多文件并开展了相关具体工作。2021年4月,教育部公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睡眠管理工作的通知》,不久又公布了《未成年人学校保护规定》(征求意见稿)。该征求意见稿第十二条就明确规定了学校对未成年人休息权的保障义务。5月20日,教育部召开全国中小学“五项管理”落实推进视频会议,会议要求在本学期,各地各校要扎实推进加强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工作,年底要取得明显成效。

未成年人休息权对学生成长意义重大

教育部的系列举措非常及时。但在教育内卷、教育焦虑泛化的当下,真正落实未成年人休息权,需要深刻把握未成年人休息权对未成年学生的重要意义。

第一,休息是为了发展。未成年人休息权是保护其发展权的前提,未成年人发展权是其休息权得以实现的基础,“劳逸结合”,二者相辅相成。未成年人发展权是《儿童权利公约》规定的未成年人享有的四项基本权利之一。我国作为《儿童权利公约》的缔约国,一直致力于为未成年人的全面发展提供条件和支持。但近年

来,由于重点中学升学竞争白热化,以考取重点校、重点班为目的的校外辅导班已逐渐演变为家长眼中的必修课。部分学校、家庭对未成年人发展权的保护过度聚焦于未成年人的学业。未成年人发展权实际不单指未成年人智识的发展,还包括其身体、心理的发展,劳动技能、审美意识的发展。保障未成年人休息权,让其享有充分的休息、锻炼、适度健康的娱乐,不但能促进未成年人其他方面的发展,反过来也能促进未成年人学业的发展。反之,只有注重学生的全面发展,摒弃“不惜一切代价让孩子考上名校”的狭隘观念和以牺牲其他发展为代价、唯学业为重的片面做法,才能依法切实保障未成年人休息权。

第二,休息是为了健康。未成年人休息权是保护其健康权的条件,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权是保障其休息权的目的和结果,二者相互促进。《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1004条明确规定了自然人的健康权包括身体健康和心理健康的。在以考取重点校、重点班、提高升学率为目的的教学中,升学考试压力在不断向低龄阶段学生传递,学校、家长、校外辅导机构三方合力,致使未成年人的学业成绩成为各方实际关注的重点,往往对未成年人休息权重视不够。教育竞赛加剧、超前教学泛化造成未成年人休息权不断被侵蚀。近年来,未成年人健康权也随之遭受损害。未成年人近视群体不断增加,学生体质不断下降,有心理问题的未成年人也较之以往增多。一味追求未成年人学业成绩的恶果已经显现。因此,充分保障未成年人休息权,学习和休息并举,才能更好地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权。重视未成年人健康权的保护并为之积极行动,就能真正落实未成年人休息权。

第三,休息需要教育主管部门积极履职。新发展阶段中,未成年人休息权的特点要求教育主管部门履行积极义务。在早期,未成年人休息权更多表现为消极权利,即只要第三人

妨碍未成年人享有休息时间,就是对未成年人休息权的保护。但在当下,升学考试等引发的学业竞赛正在逐步蚕食未成年人休息权。未成年人休息权已表现出积极权利的特点,需要政府履行积极义务才能充分保护未成年人休息权。否则仅通过行政手段保护未成年人的眼睛、预防近视以及保证未成年人有足够睡眠时间等做法治标不治本。家长、学校、课外辅导机构等都处在学业竞赛赛道上,这种集体无意识使各方很难通过个体行为从应试教育体系逃离。过度“要求”勤奋学习,“比赛”早起晚睡,实质为牺牲未成年人休息时间提供了合理化理由,从而进一步侵犯未成年人的发展权和健康权。

完善保护未成年人休息权的配套机制

笔者认为,政府有必要完善保护未成年人休息权的配套机制。完善未成年人休息权配套机制,应主要从以下几方面着手。

第一,在顶层设计上,贯通未成年人发展权、健康权和休息权的保护机制,用全面发展的综合指标取代原有的单一学业评价指标。以理想信念教育为中心,加强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并将保障休息权嵌入发展权、健康权的保障工作中,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第二,在资金投入上,逐步取消中小学重点校、重点班分级,遵循教育规律,加大优秀师资培养和流动、优秀教学项目投入和推广、资金投入项目化,力促教育公平。

第三,在教育内容上:强化心理教育,将生命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融入中小学必修课,以春风化雨的方式保护未成年人发展权、健康权,为落实休息权的保护创造更有利条件;注重创新思维,将思维训练置于优先位置,但应严厉查处以应试为目的的超前教学,淡化学业成绩,消除侵犯未成年人休息权的隐患;增加社会实践,在丰富多彩的社会实践课程中融入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保障学生的休息权。

第四,在家校协作上,适时通过家长会、家校群等方式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旨在缓解家长教育焦虑,帮助未成年人休息权在家庭真正落地。

第五,在校外培训治理上,鼓励校外辅导机构将重点放在与公办教育不同的特殊技能的培养,比如:手工书法、传统文化、地方戏剧、地方特色手工艺和劳动技能等,与公办教育形成差异化发展,重在兴趣培养,而非助力升学。

(作者为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副教授)